保定市徐水区人大常委会文件

徐人常[2020]15号

保定市徐水区人大常委会
关于批准徐水区2019年财政决算的决议

（2020年10月29日保定市徐水区第二届人大常委会第26次会议通过）

保定市徐水区第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，听取和审议了区财政局长侯金标同志代表区政府所作的《徐水区关于2019年财政决算的报告》。会议对徐水区2019年财政决算报告进行了审查，决定批准2019年财政决算。

保定市徐水区人大常委会

2020年10月29日

保定市徐水区
关于2019年财政决算情况的报告

（2020年10月）

在保定市徐水区第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上

保定市徐水区财政局局长　侯金标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、各位委员：

我受区政府委托，向会议报告徐水区2019年财政决算情况，请予审议。

2019年,在区委的正确领导和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效监督下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，以建设高质量财政为目标，认真履行财政职能，不断提升管理水平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，倾力支持改善民生，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，为建设经济强区、幸福徐水打下坚实基础，2019年全区财政运行总体平稳。

一、2019年财政决算情况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

1、财政收入完成情况

2019年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10370万元，占调整预算的102.9%，较上年增长3.3%，增收6713万元。其中：税收收入累

计完成164767万元，较上年下降2.4%，减收4116万元，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78.3%，较上年下降4.6个百分点。

2、财政支出完成情况

2019年，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445014万元，占调整预算的98.2%，较上年同期增长7.7%，增支31973万元。其中：按权责发生制列支40220万元。

3、预算收支平衡情况

2019年，收入总计537446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10370万元，上级补助收入183962万元，上年结余15959万元，调入资金36434万元，债务转贷收入28400万元，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62321万元；支出总计537446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45014万元，上解上级支出28628万元，债务还本支出1524万元，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54272万元，结转下年支出8008万元；收支相抵，当年收支平衡。

（二）政府性基金收支情况

2019年，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68562万元，占调整预算的100.3%，较上年下降81.5%；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完成274321万元，占调整预算的98.9%，较上年下降22.5%，其中：按权责发生制列支8583万元。

（三）社会保险基金收支情况

2019年，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143835万元，占调整预算的98.8%，较上年增长69.3%；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140601万元，占调整预算的98%，较上年增长75.6%。

二、2019年财政决算特点和成效

（一）纳税规模企业贡献率增长，收入增速增量全市领先

一是新增一批纳税规模企业，超千万的企业达到了34家，户数增幅达26%，较上年净增7家，纳税总额达46.9亿元。超百万的企业达到了156家，较上年净增33家，增长26.8%。全区重点监控的156家企业中，7成以上的企业实现了增收，较上年增长111.6%，增收7.2亿元，增幅在200%以上的企业达到了32家。纳税规模企业群呈增长态势，为全区财政收入增长注入了新动力。

二是在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、国家减税降费政策密集出台的大背景下，坚持把组织收入工作作为重中之重，深化综合治税，做到应收尽收，努力把经济发展的累积效应体现到财政增收上来。2019年，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首次迈上20亿元台阶，实际完成210370万元，我区收入规模连续七年位居全市前列，增速与增量始终处于全市领跑地位。

（二）统筹兼顾确保预算平衡，切实增强财政抗风险能力

一是牢固树立过“紧日子”思想，保重点、压一般，集中财力落实“三保”任务。按照上级保障范围和民生政策标准，我区2019年年初预算安排“三保”支出25.3亿元，到位率139.5%，高标准通过上级审核验收。

二是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。通过超前研究政策、储备项目，加强协同对接，加大跑办力度，全年累计争取上级资金41亿元，其中：地方政府债券24.6亿元，支持雄安建材通道等重点项目建设，有力缓解了全区财政压力。

三是有效防控政府债务风险。严格落实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有关要求，坚决落实节支管控措施，严禁违规举债、未批先建、批小建大，圆满完成年度政府隐性债务化解任务，债务风险整体可控，财政抗风险能力显著增强。

（三）多措并举落实重点领域支出，支持社会经济事业发展

一是支持经济发展展现新作为。筹集、拨付资金4.9亿元，助推园区项目建设，支持企业转型升级，持续增强经济发展动能。

二是大力支持生态环境治理。拨付资金2.5亿元，支持“双代”、洁净型煤、既有建筑节能改造等大气污染防治项目，保障群众温暖过冬；拨付资金1.2亿元，支持绿化林带建设、水体治理和矿山修复工作，促进全区生态环境持续好转。

三是不断保障和改善民生。落实资金9.7亿元，推进社保体系建设；拨付资金8300万元，支持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，打造宜居宜业美丽乡村；安排资金10.3亿元，支持两类学校建设、义务教育经费、学前教育和贫困生资助等项目，推进教育事业均衡发展；拨付资金3500万元，支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运转、公立医院改革和计生惠民政策落实，促进全区医疗卫生综合服务能力不断提升。

（四）牢固树立改革创新理念，财政管理改革迈出新步伐

一是深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。在全区范围内落实支出绩效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，完善制度指标体系，实行中期绩效评估，扎实推进绩效评价，持续用力将改革不断推向深入。

二是不断提升财政财务管理水平。主动适应改革发展需要，建立部门互助协作培训场所，规划开展了全区“财政业务大培训”活动，托底提升全区财政财务队伍素质能力和业务水平，全年培训56期1900余人次，有效夯实了全区各部门的财务管理基础。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、各位委员，在总结成绩的同时，我们还应看到，在近年财政收入快速增长的情况下，后续好项目、大项目等财源建设面临较大挑战，抵御财政风险的梯次财源结构建设任重道远。同时，保重点、压一般、缓解收支矛盾、防范债务风险等任务依然艰巨。2020年，面对新的机遇和挑战，我们深感责任重大。我们相信，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，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效监督下，我们将尽全力推动全区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快速健康发展，为建设经济强区、幸福徐水提供坚实的财力保障。